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相关管理制度规定，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气”、“本公司”或“公司”）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610号）同意注册，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2,878,203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5.11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23,189,647.33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7,021,741.38元（含增值税）后公司实际收到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4,116,167,905.95元。本次发行费用仅包括保荐承销费，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6,624,284.32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116,565,363.01元。前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5年4月7日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资金到位情况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G211769号）和《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4月7日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G211770号）。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及子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上述募集资金实施专项存储、专款专用，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根据此次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将以上募集资金陆续下拨给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公司分别于2025年6月30日、7月21日将以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289,277,200.00元、100.00元拨给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机”）在中国银行德阳分行泰山北路支行开立的账号为129389117366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将以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54,641,300.00元拨给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汽轮机”）在中国工商银行德阳东汽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2305373129100059485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将以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263,563,800.00 元拨给东方汽轮机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庐山路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51050164730400001397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将以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160,709,600.00 元拨给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锅炉”）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庐山路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51050164420500001582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项目	金额	备注
募集资金净额	4,116,565,363.01	
减：发行费用增值税	397,457.06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收购子公司股权）	2,526,512,600.00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项目支出）	107,169,195.78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828,595,817.32	
减：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661,307,200.00	详见本报告三、（二）
减：手续费支出	15,406.31	
加：利息收入	7,432,313.46	
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龙支行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东方电机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与本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锅炉”）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与本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汽轮机”）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与本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旌阳支行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与本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无余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建设，2023 年 4 月 4 日至 2025 年 4 月 7 日，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建设合计金额 72,742.24 万元，其中：东汽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东方汽轮机，前期预投入的自筹资金 31,012.63 万元；燃机转子加工制造能力提升项目，实施主体为东方汽轮机，前期预投入的自筹资金 7,419.40 万元；抽水蓄能研制能力提升项目，实施主体为东方电机，前期预投入的自筹资金 18,275.00 万元；东锅数字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东方锅炉，前期预投入的自筹资金 16,035.21 万元。上述自有资金使用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 4 月 29 日出具的《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219893 号）审核确认。

根据本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董事会十一届九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66,130.72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前期预投入的自筹资金（万元）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万元）
1	抽水蓄能研制能力提升项目	东方电机	18,275.00	28,927.73	18,275.00
2	燃机转子加工制造能力提升项目	东方汽轮机	7,419.40	5,464.13	5,464.13
3	东汽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	东方汽轮机	31,012.63	26,356.38	26,356.38
4	东锅数字化建设项目	东方锅炉	16,035.21	16,070.96	16,035.21
合计			72,742.24	76,819.19	66,130.72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于 2025 年 10 月 6 日前全部完成。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董事会十一届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3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现金管理。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募投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23,189,647.3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0,072,165.89			
募集资金净额				4,116,565,363.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23,584,813.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东方电机 8.14% 股权	否	735,415,329.00	735,415,329.00	735,415,329.00		735,415,3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东方汽轮机 8.70% 股权	否	1,133,407,789.00	1,133,407,789.00	1,133,407,789.00		1,133,407,8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东方锅炉 4.55% 股份	否	486,460,547.00	486,460,547.00	486,460,547.00		486,460,5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东方重机 5.63% 股权	否	171,228,935.00	171,228,935.00	171,228,935.00		171,229,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抽水蓄能研制能力提升项目	否	289,277,300.00	289,277,300.00	289,277,300.00	39,171,588.92	289,561,695.78	284,395.78	100.10	2026 年 3 月	注 1	注 1	否
燃机转子加工制造能力提升项目	否	54,641,300.00	54,641,300.00	54,641,300.00		54,641,300.00	0.00	100.00	2023 年 12 月	注 2	注 2	否

募集资金总额				4,123,189,647.3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0,072,165.89			
募集资金净额				4,116,565,363.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23,584,813.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东汽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	否	263,563,800.00	263,563,800.00	263,563,800.00		263,563,800.00	0.00	100.00	2025 年 12 月	注 3	注 3	否
东锅数字化建设项目	否	160,709,600.00	160,709,600.00	160,709,600.00		160,709,600.00	0.00	100.00	2025 年 12 月	注 4	注 4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21,860,900.00	821,860,900.00	821,860,900.00	400,900,576.97	828,595,817.32	6,734,917.32	100.8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116,565,500.00	4,116,565,500.00	4,116,565,500.00	440,072,165.89	4,123,584,813.10	7,019,313.10	100.1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总额				4,123,189,647.3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0,072,165.89			
募集资金净额				4,116,565,363.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23,584,813.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 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诺投入金 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 末投入 进度 (%)(4)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 度实 现的 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 可行 性是 否发 生重 大变 化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抽水蓄能发电机组 25（台套）。

2.已建成国内领先的自主燃机研发、生产、服务基地，为东汽产业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提供支撑，满足国家能源建设、基础设施建设、重大装备对燃机的需求。

3.公司实施东汽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明确加快推动传统装备制造业快速向数字制造与服务业转型；通过新设备、新技术实现信息化和工业化的深度融合，向绿色制造和智能制造转型，实现产品智能化、生产智能化、服务智慧化，逐步完成数字化工厂建设，打造数字东汽。

4.蛇形管数字化产线全年出产超 6300 吨，容器二分厂国内首个马鞍焊工作站投用，减少汽包容器生产等待浪费，装焊效率提升 35%，燃烧器分厂筒体柔性加工中心覆盖 85%以上不同材质，单个筒体生产时间节约 60%以上。

5.截至 2026 年 6 月底，抽水蓄能研制能力提升项目、燃机转子加工制造能力提升项目、东汽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东锅数字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已全部投入完毕，账户结余利息已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全部投入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6.抽水蓄能研制能力提升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故期末投入进度大于 100%。